第	二點附	件一、休閒	農場內	休閒	農業部	及施興	具辦事業	崇計畫 目	申請書		
基名稱本	〇〇休閒月	農場	總面								
資料 坐落土地		直轄市、縣 地段	積 (M²)								
	姓名			身分證	明文件字號	號					
	(或法人、 機關/構之			(法人請	填負責人或機	機關/構法:	定代理人資				
	機關/傳之			料)							
申	其負責人姓 名)			法人/;	機關(構)統	一編號					
請		住家				:司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人	通訊地址										
							E-mail				
	戶籍地址										
	姓名 (或法人、				明文件字						
	機關/構之			(法人請填負責人或機關/構法定代理人資料)							
	法定名稱及 其負責人姓		法人/機關(構)統一編號								
代	名)		, , , , , , , , , , , , , , , , , ,								
理	聯絡電話	住家		公司				行動電話 行動電話			
人	13 An 1.L 11										
	通訊地址戶籍地址						E-mail				
	, ,,,	委任代理人申請者,	應同時依征	行政程	 字法第 24 個	 条規.定提	·供委任書	, 及代理人	身分證明:	· 件影	
		人親自申請者,免附							• • • • • • • • • • • • • • • • • • • •		
檢	□一、休月	崩農場籌設同意文件	· 。核准文号	烷.:	年月 日	日 字	三第	號。			
附	(申	請籌設時,與興辦	事業計畫併	同提出	者免附。))					
文	□二、興発	辦事業計畫書									
件	□三、相關	關證明文件									
			磁面丛		計畫別	l	/+ m	mt i l	土地	變更(或	
		設施項目	變更前 地段地號	(オ	『市、非都		使用 分區	用地 類別	面積	核准) 面積	
				ال	家公園土地)		,, =	227.71	(M ²)	(M ²)	
由建磁面		住宿設施									
申請變更範圍		餐飲設施									
4014	農產品	品加工(釀造)廠									
		農產品與農村文物展示(售)									
	及教育解說中心										
		小計									
茲依	·據休閒農	業輔導管理辦法及休	閒農場內	休閒農	業設施興辦	事業計	畫審查作業	要點規定	, 檢附相關	證明文	
件,請核准休	.閒農場興麴	牌事業計畫。此致									
		直轄市政府									
		縣(市)政府					(bb				
		申請人		F	ri	1	(簽章)				
		中華	八四	年	月	J	日				

中前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註:如與休閒農場申請籌設併同提出申請者,免附休閒農場同意籌設文件。

第二點附件二、休閒農場內休閒農業設施興辦事業計畫書項目內容

- 弗一	點附件二、休閒晨场內	休閒農業設施與辦事業計	畫書垻目內谷
標題	項目	內容說明	附表、附圖及附錄
	(一)休場名稱	1 瘫从四十两须炊十人为艾士国苗。田	附表一:土地清冊表
	(二)申請人	1.應敘明主要經營方向為花卉園藝、果	
甘上次树	(三)經營主體類別	園、牧野、養畜、森林或其他主要休閒	附錄一:土地登記簿謄本
一、基本資料	(四)主要經營方向	農業經營之行為。	附錄二:地籍圖謄本
(註1)	(五)土地座落	2.如非自有土地者,應取得經公證之土地	
	(六)休閒農場土地清冊	使用同意書或公有土地租賃(委託)經營	用同意書(自有土地者
	(七)土地使用同意書	契約書。	免附)
二、應辦理土			附表二:非都市土地變更
地變更		說明擬變更範圍是否位於非都市土地變	編定執行要點「興辦事
之休閒		更編定執行要點「與辦事業計畫應查詢	業計畫應查詢項目及應
農業設		項目及應加會之有關機關(單位)」中之各	加會之有關機關(單
施配置	(一)限制開發因素分析	項查詢項目範圍內。位於都市土地者,	位)」、都市土地核准
計畫及		依都市計畫核准使用相關規定辦理。位	使用相關應加會機關表
用地變		於國家公園範圍者,依國家公園相關規	或國家公園相關規定應
更計畫		定辦理。	加會機關表
入川里			//・ 日 1× 円 1×
	1.擬申請變更之農業用地之使用		
	現況。		
	位置及是否使用具有農業灌溉	 1.說明「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	
	功能之系統作為廢污水排放使	使用審查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農地	
	用。	使用番重作素安配」	
			DLI · 由连缀再绘图都
	3. 隔離線帶或政施政直之, 放動。 4. 該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對鄰近農	2.其中變更使用前後之使用分區、編定類	
		別、面積與變更後土地使用計畫之興建	近灌排水系統位置示意
	業生產環境之影響。	設施配置已在本興辦事業計畫書中規定	圖(含廢污水配置及排放
	5.聯外道路規劃與寬度及對農路	(如基地範圍、土地權屬、使用分區及編	配置圖)
	通行之影響。	定,分區及用地變更計畫,應辦理土地	
	6.降低或減輕對農業生產環境影	變更使用之休閒農業設施配置計畫),故	
	響之因應設施。	不再增列。 	
	7.使用農業用地所提區位之無可		
	替代性說明。		
	8.與辦事業使用水資源對農業生		
	產環境之影響。		mu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表三:休閒農場申請變
		 1.說明擬變更編定範圍內之用地面積,及	更使用範圍休閒農業設
		計畫興建之各項設施項目、樓地板面	施使用計畫表(附件三)
	(-)+1,-1,1,44-1,1-1,-1,-1,-1	着。	附圖二:應辦理土地變更
	(三)應辦理土地變更之休閒農業設	2.現況土地使用編定依法已容許使用項目	編定或核准使用之休閒
	施配置計畫	之說明(無此情形者免附)。	農業設施土地使用計畫
		3.採分期開發方式辦理者,應註明各期興	配置圖、建築線指定成
		辦設施之項目與面積。	果圖,位山坡地者,增
		,	附地形測量圖、坡度分
		1 月期 医被毒素 阿上 网络工作与人	析圖
	(四)分區及用地變更計畫(註2)	1.針對擬變更範圍內,變更編定(或核准 使用)前後地段地號、土地使用分區、	附表四:休閒農場內休閒
		使用)朋友地投地號、工地使用另画、 使用地類別、面積及所佔百分比。	農業設施用地變更使用
		2.採分期開發方式辦理者,應註明各期變	計畫面積統計表(附件四)
		更編定(或核准使用)前後地段地號、土	
		地使用分區、使用地類別、面積及所佔	(經測量技師簽證之圖說)

行政院公報 第028卷 第218期 20221116 農業環保篇

				T A								
				百分比。								
				說明用地變更使用之範圍內有關地區之								
	(一)活動	为與設施管	理	指示、標誌、道路、步道、停車場、涼								
三、營運管理	()/13/	7 77 00 10 1		亭、桌椅、公廁、垃圾箱、植栽美化、								
計畫				污水、廢水等設施之維護管理方式。								
, <u> </u>				說明用地變更使用範圍之安全措施與緊								
	(二)安全	管理		急防災應變規劃,包括平時安全管理、								
				緊急疏散計畫及災害處理通報系統。								
	 (一)自然及生態環境維護構想			開發後自然及生態環境之改變及維護構								
	(-)H X	(人生忠塚	児維改稱2	想。								
四、環境影響				1.飲用水之來源及廢、污水及雨水逕流污								
及維護計				染處理情形及排放承受水體。								
畫	(二)環境	危維護計畫		2.廢棄物處理情形:「產生廢棄物種類、								
				數量及其貯存、清除、處理方式」。								
				3.餐飲設施油煙空氣污染防制。								
		附表一	土地清冊表	上地清冊表								
	附		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與辦事業計畫應查詢項目及應加會之有關機關(單									
		附表二		地核准使用相關應加會機關表或國家公園相關規定應加會機關表								
				更使用範圍休閒農業設施使用計畫表〈計畫								
		附表三		:地號、變更或核准面積、建築面積、設施高度(總樓層)、總樓地板面								
	表			之樓地板面積、配置之樓層及配置於該樓層								
	1			農業設施用地變更使用計畫面積統計表〈訪								
		附表四 (本) 前然 山 即 山	間長来設地內地交叉使用司畫面積紙引收 (
		(附件四)	應敘明分期辦理		口口为比 怀为别所放有							
附表、附				────────────────────────────────────	排放配署图V左不小於比例							
圖、附錄之		附圖一		近准排水京航位量小总画(B) 展行水配量及7 一之地籍圖或地形圖上縮圖繪製)	界次60星画八在小小水 亿的							
目錄及格式	附			《	1. 中町里岡 中等的比户上							
說明		附圖二		细皮或核准使用之体周辰素或他工地使用的 C例尺一千二百分之一之地籍圖或地形圖上								
75 74				L例尺一十一日分之一之地精画或地形画上 及範圍等配置情形),位山坡地者,增附地F								
	圖											
		附圖三		地變更計畫圖(在不小於比例尺一千二百分之一之地籍圖上繪製;註2)(經測量技師								
			簽證之圖說)	(8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J. h. fr							
	附	附錄一	土地登記溥謄本(影本)	(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但能申請電子謄本替付	代者免附;正本乙份,其餘							
	179		1/ 1/	.標明申請範圍;比例尺不得小於一千二百?	分之一;正本乙份,其餘影							
		附錄二	本)	- H - H - H - H - H - H - H - H - H - H	,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錄	附錄三	L山は田口辛妻	(自有土地者免附)								
		門鄉二	工地使用門息音	(日月工地名 光附)								

註1:申請休閒農場籌設時,與辦事業計畫併同提出者,免提基本資料。

註 2: 申請人先請地政單位前往鑑界或委請技師辦理地形測量,以確保擬變更之土地範圍,非位於坡度陡峭等不可開發 及建築區位。 第二點附件三、休閒農場申請變更使用範圍休閒農業設施使用計畫表

另一點附什二、 你朋長场中萌愛史使用 电图 你 朋長 素 政 他 使 用 司 童 衣											
期 別 *註1	設施項目	變更(或 核准)前之 地段地號	變更(或 核准)面 積(M ²) *註2	建築 面積(M²)	設施 (M)/總		總樓地板 面積(M²)	各樓層規劃之 樓地板面積 (M²)		配置之 樓層 *註3	配置於該樓層 之樓地板面積 (M²)*註3
								1F	400	-	-
	住宿設施	OO 段 OO 號	500	400	9	3	1,200	2F	400	-	-
		, ,						3F	400	-	-
第一	餐飲設施	OO 段 OO 號	700	400	3	1	400	1F	400	1	-
期	農產品 加工(釀造)廠	OO 段 OO 號	800	700	3	1	700	1F	700	-	-
	農產品與農村 文物展示(售)及 教育解說中心	OO 段 OO 號	600	500	3	1	500	1F 500		-	-
	小計	-	2,600	2,000	,	1	2,800	-		-	-
	体验机林							1F 800		2F	300
	住宿設施 複 餐飲設施						11 000		3F	300	
第		00段		800	9	3	2,400	2F	800	1F	800
二期	設 農産品與 農村文物	OO 號								2F	500
	展示(售)及 教育解說 中心							3F	800	3F	500
	小計	-	1,000	800	-	-	2,400		-	-	-
第三	住宿設施	OO 段 OO 號	700	600	3	1	600	1F	600	-	-
期	小計	-	700	600	-	1	600	-		-	-
	合計		4,300	3,400	_		5,800		-	-	-

註1: "期別" 一欄可視實際情形自行調整。

註2:變更或核准面積係包含建築面積、應留設之隔離綠帶或設施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應配置之設施面積。

註 3:倘有複合配置情形,應敘明複合配置內各項設施配置之樓層與配置於該樓層之樓地板面積,無則免填。

註 4: 本表所列面積、樓層僅為參考範例,請依實際情形修正填列。

第二點附件四、休閒農場內休閒農業設施用地變更使用計畫面積統計表

	一點們作	十四、	作朋長:	场内体)	用辰亲品	設施用地變更使用計畫面積統計表					
項目		變	更(或核准	₤)前		變更(或核准)後					
期別	變更(或 核准)前 地段地 號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	面積 (M²)	百分比 (%)	擬變更(或 核准)後地 段地號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地 類別(或核 准使用)	面積 (M²)	百分比 (%)	
第一	00段	山坡地	林業	97, 500	69. 64	00段00號	山坡地	特定目的 事業用地	5, 850	4. 18	
期	00 號	保育區	用地	ŕ		00段00號	保育區	林業用地	91, 650	65. 46	
	00 段 00 號	山坡地保育區	林業用地	12, 000	8. 57	00段00號	山坡地	特定目的 事業用地	1,000	0.71	
第						00段00號	保育區	林業用地	11,500	8. 21	
二期	00 段 00 號		農牧 用地	10, 500	7. 5	00段00號		農牧用地	10,000	7. 14	
<i>></i> ,,,	00 段 00 號	農業區	-	10, 000	7. 14	00段00號	農業區	核准使用	1,500 8,500	1. 07 6. 07	
	00段	保護區	_	10,000	7. 14	00段00號	保護區	核准使用	1,500	1.07	
	00 號	小暖也		10,000	1.14	00段00號	小夜色	-	8, 500	6.07	
合計		-	-	140, 000	100		-	-	140, 000	100	

休閒農場總面積: 140,000 (平方公尺)

註1: "期別" 一欄可視實際情形自行調整。

註 2: 本表所列土地使用分區、用地類別、面積及百分比僅為參考範例,請依實際情形修正填列。

 行政院公報
 第028卷
 第218期
 20221116
 農業環保篇

第五點附件五、休閒農場內休閒農業設施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1700 27 .		<u> </u>	,,,	1 1	<u> </u>			
基本資	名稱	○○休閒裏		休閒農場是否位於休閒農 □ E , 位於 業區、離島地區範圍或 □ 是 , 位於 國家公園範圍 □ 是 , 位於 □ 上 , 位於				休閒農業[離島地區 國家公園	<u> </u>			
料	土地坐落	直轄市、	、鄉 (鎮市	區) 地	2段 地	號等	筆土地		總面積 (M²)			
	變更	變更前 地段地號	變更前土 地使用分 區	也使用分 變更別 變更		「面積 擬變更後 「 ²) 地段地號		變更後土地使 用分區			變更後 月地類別	變更後面積 (M ²)
	土地資訊											
	審查單位		審查	及查标	亥事項				審查結果	ŧ	備 (審3	註 查人簽章)
		1. 應檢附之文件	是否齊全	?				1-	序合 <符合,理由	:		
		2. 是否檢附經公	·證之土地(使用同意書	(土地為自	有者兒	之附)?	□ 农	無涉 存合 <符合,理由	:		
		3. 申請土地變更 產品加工(釀 心等四項設施	造)廠、農					口符合				
		4. 申請變更之土 並以二公頃為 頃為限)?	地,總面:						5合 、符合,理由	:		
農	農業單位	5. 是否位於非都 項目及應加會 未查明者, 是否已 位?	拿之有關機 馬加會其他	關(單位)」 相關查詢機	所列查詢 關或單位	項目:	之範圍內(如 於都市土地	□ # □ #	夺 合	:		
		6. 是否需依「農 點」規定辦理 意辦理?						□ 2	無涉 存合 <符合,理由	:		
		7. 是否需依「農 納回饋金?	業用地變	更回饋金撥	繳及分配和	利用辦	法」規定繳	□ れ	無涉 守合 <符合,理由	:		
		8. 申請變更用地 更?	面積是否	達二公頃以	上,應辦5	里土地	使用分區變	□ 2	無涉 符合 、符合,理由	:		
		9. 設施用地是否保申報書是否		地?如是,	水土保持言	计畫書	:或簡易水土	□ 無 □ れ	無涉 符合 、符合,理由			
		10. 其他。							子合 、符合,理由	:		
	11	1. 申請變更用地 地使用管制之		非都市土地	變更編定幸	执行要	-點及相關土					
	地政單位	2. 其他。						1-	夺合 、符合,理由	:		
	tor 스타 명 스	1. 申請變更用地定?	也是否符合	*都市計畫》	去使用管制	及核	准使用之規	□ 农	無涉符合符合,理由	:		
都計單	都計單位	2. 其他。						□ 2	守合 、符合,理由			

 行政院公報
 第028卷
 第218期
 20221116
 農業環保篇

建設(工務) 單位	 申請用地是否臨接道路或以私設通路連接道路,其寬度是否符合都市計畫法、實施區域計畫地區建築管理辦法及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 申請變更之土地上之既有設施、擬興建設施,是否符合建管相關規定? 是否屬依地質法規定之土地開發行為,且有全部或一部位於地質敏感區者?是否檢附向直轄市、縣(市)政府洽詢之地質敏感區查詢結果,是否已納入地質敏感區相關資料作為參據? 休閒農場位於地質敏感區內者,是否已依地質法第八條規定辦 	□符合□不符合,理由:□無涉□不符合,理由:□無涉
	理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 5. 其他。	□ 不符合,理由:□ 符合□ 不符合,理由:
原住民族 單位	 設施用地是否位於原住民保留地?如是,是否符合原住民保留 地開發管理辦法? 	□無涉□符合□不符合,理由:□符合
	2. 其他。	□
	 申請變更範圍是否使用原有農業專屬灌排水系統作為污水排放 使用?是否妨礙農田灌溉或排水功能? 	無渉符合不符合,理由:
水利單位	 是否位屬經濟部公告之地下水管制區第一級管制區或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如是,應依水利法、水利法施行細則、地下水管制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或已取得合法水源證明。 	□無涉 □符合 □不符合,理由:
	3. 是否符合水利法相關法令?	□符合 □不符合,理由:
	4. 其他。	□ + 1,0□ 符合□ 不符合,理由:
觀光單位	1. 設施用地是否位於風景區?	□無涉 □符合 □不符合,理由:
	2. 其他。	□符合 □不符合,理由:
	1. 是否符合相關環保法令?	□符合 □不符合,理由:
環保單位	 是否屬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規定 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 	□ □ □ □ □ □ □ □ □ □
國家公園 單位	位於國家公園範圍者,是否已檢附相關規定應加會機關表,且符合國家公園法相關規定?	□無涉□符合□不符合,理由:

行政院公報 第028卷 第218期 20221116 農業環保篇

其他	請依需求及個案	情形衡酌增列]			□ 符 □ 不	F合 、符合,理由:			
	審核單位	承 辨	人		科·	長	局	(處) 長		
	農業單位									
	地政單位									
	都計單位									
→ + 177 ,.	建設(工務) 單位									
審查單位會章	原住民族單位									
§ ↑	水利單位									
	觀光單位									
	環保單位									
	國家公園單位									
	其他									
	本案經相關單						·			
	□審查事項符合規定,同意所請。									
	□審查有應補正事項,退還申請人補正。									
	□審查事項不符合規定,應予駁回。									
綜合審查	理由:									
意見										
	承辨	人	科 長				局	(處)長		

- 註1:本表請直轄市、縣(市)農業主管機關綜整各會審單位相關意見(有現勘者並應依會勘結論),作成綜合審查意見,並勾選綜合審查結果是否同意,方完成審查程序。
- 註 2: 直轄市、縣(市)農業主管機關依作業需要,得就本表所列審查單位、審查及查核事項自行調整之,並報中央主管機關同意。